

##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、會計師之溝通情形

### 一、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、會計師之溝通原則：

- (一) 1、每年至少一次召開由內部稽核主管、會計師及獨立董事單獨會議，討論查核意見及其他溝通事項。
- 2、內部稽核主管、會計師亦得視需要直接與獨立董事聯繫（透過電子郵件、電話或通訊軟體等...），截至目前為止溝通情形良好。
- (二) 內部稽核主管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報告
1.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；
2. 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報告內部稽核業務執行情形。
- (三) 會計師每年至少參加審計委員會，報告年度查核結果。
- (四) 其他：發生重大異常事項，或獨立董事、稽核主管及會計師認為有必要獨立溝通之事宜，可以不定期隨時召開會議溝通。

### 二、112 年度獨立董事與會計師與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：

日期	出席人員	溝通事項	溝通結果
112/03/21 審計委員會 會前會	獨立董事蔡文傑 獨立董事段家瑞 獨立董事馮竹健 會計師王怡文 稽核主管陳啟琛	1.111 年度財務報告。	經全體出席人員討論後，通過。
		2.111/10~112/01 之內部稽核業務報告。	
		3.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。	
112/08/09 審計委員會 會前會	獨立董事蔡文傑 獨立董事段家瑞 獨立董事馮竹健 獨立董事賴子睿 會計師王怡文 稽核主管陳啟琛	1.內部稽核查核報告版本修正案。	獨立董事賴子睿建議，內部稽核查核報告增加獨立董事覆核欄位，餘經全體出席人員討論後通過，並提董會報告。
		2.112/04~112/06 之內部稽核業務報告。	經全體出席人員討論後，通過。
		3.112 年第二季之合併財務季報告。	